

# 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标准股份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进行了解和审阅，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、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对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进行审核，我们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及身体状况能够胜任董事的职责要求，未发现其有法律法规规定不能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。同意提名杜俊康先生、李鸿先生、赵旭先生、蔡新平先生、黎凯雄先生、常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；章击舟先生、汪金德先生、李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独立董事：**

杨建君\_\_\_\_\_ 张 禾\_\_\_\_\_ 李鹏飞\_\_\_\_\_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二日